

永春县五里街镇人民政府

永五政〔2025〕1号

签发人：徐金镇

永春县五里街镇人民政府 2024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为做好2024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公布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等文件要求，特向社会公开2024年度永春县五里街镇人民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报告全文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个部分组成。

本报告所列信息数据的统计时间为：2024年1月1日至2024

年 12 月 31 日。报告电子版可在“泉州市永春县人民政府”网站（网址：<http://www.fjyc.gov.cn>）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中下载。如对报告有疑问，请与五里街镇党政办联系。

联系电话：0595-23882285；

传真号码：0595-23881918；

联系地址：永春县五里街镇溪滨路 198 号；

邮政编码：362600。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五里街镇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条例》和省市县有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强化组织领导，完善工作制度，丰富公开内容，积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并取得了一定成效。

（一）主动公开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五里街镇通过县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信息 14 条，其中政府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2 条、乡镇动态更新信息 12 条；历年累计公开信息 486 条，其中包含政府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280 条、乡镇动态信息 206 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五里街镇未接到公众、法人或其

他组织要求公开政府信息的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五里街镇严格遵循上级要求，不断规范信息发布流程，坚持信息公开审查发布制度，做好保密审查，确保政府网站公开信息安全规范。同时，及时做好相关栏目更新，进一步提升公众查询政府信息的便利性，推动信息公开工作有序开展。

（四）平台建设情况

依托“永春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闽南古镇五里街”微信公众号等线上平台和镇便民服务中心、政务公开栏等线下阵地，进一步提高政务信息公开时效性、覆盖面，确保公众及时知晓和获取有效的政府信息公开信息，提高政府工作透明度和公信力。

（五）监督保障情况

一是专人负责。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组织领导，指定专人负责镇政府信息日常更新，认真做好信息审核、更新发布等工作，确保内容更新准确及时、导向正确。

二是定期培训。定期开展政务公开工作培训，提高业务人员对政务公开工作的理解和重视，进一步提升业务工作水平。

（六）社会评议和责任追究结果情况

2024年，五里街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积极主动接受社会评议，未发生相关责任人责任追究问题情况，未出现违反有关法律规定、造成不良影响或者严重后果的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1.本机关不掌握相						

	(四)	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无法提供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情况

一年来，五里街镇稳步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还存在一些不足，主要体现在：

一是公开内容不全面。一些部门对重大项目进展等关键信息公开不完整，缺乏细节，公众难以深入了解政府工作动态。下一步，将加强对关键领域信息的审核，公开详细数据和进展说明。

二是政策解读形式较单一。对一些专业性较强的政策性文件

没有从群众实际需求和理解角度出发，导致群众对政策难以消化吸收，无法发挥政策引导作用。下一步，将强化政策解读，切实提高思想认识，创新工作思路，积极主动回应社会关切，增强信息公开实效。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我镇严格依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2024年共发送0份信息处理费缴纳通知，通知收取金额0元，实际收取金额0元。



（此件主动公开）